

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

沪农委〔2023〕179号

关于陈晓华同志任职的通知

市农业农村委机关各处室，各直属单位：

市农业农村委决定：

任命陈晓华同志为上海市农村经营管理站副站长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3年6月26日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经济干部处，市农科院，各区农业农村委。

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7月12日印发
